

國立空中大學人文學系新進教師輔導要點

105.5.25 104學年度下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5.12 109學年度下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

- 一、國立空中大學人文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輔導新進教師，使其及早適應本校工作環境，得以專心投入教學、研究、服務與學生事務的工作，特訂定「國立空中大學人文學系新進教師輔導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之新進教師是指初至本校任教，且未接受新進教師輔導之專職教師；所稱資深輔導教師應於本校任教滿三年以上，且通過本校教師評鑑之專任教師。
- 三、本系應於新進教師到職二個月內安排一位資深教師協助其了解本校之教學、研究、服務與學生事務相關措施及作法，期能達到經驗傳承之功效。資深輔導教師可由下列方式擇一產生：
 - （一）由系主任協調本系教師。
 - （二）由新進教師主動尋找本系資深教師並取得系主任同意。
- 四、資深輔導教師職責如下：
 - （一）輔導新進教師發表論文及申請科技部、教育部以及學校認可之研究(或教學)計畫。
 - （二）輔導新進教師規劃、設計課程，以及執行面授教學。
 - （三）輔導新進教師協助學校各級行政服務業務之執行。
 - （四）提供新進教師有關學生事務，以及學校行政、制度等事項之諮詢。
- 五、新進教師接受輔導期間應完成之工作如下：
 - （一）至少參與一場教學知能提升之研習活動。
 - （二）參與校內各單位為新進教師講解本校教師權責、教學知能、教學支援、行政服務、學生事務等相關事項、規定之活動。
 - （三）至少參與兩次學習指導中心之開學典禮。
 - （四）至少規劃一至兩門課程，並經系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通過。
 - （五）向科技部、教育部或學校提出研究(或教學)計畫，或完成學校交辦、核可之計畫。

- 六、新進教師輔導為期一年，新進教師參與教學知能提升講習活動後，應填寫**活動紀錄表(附表 1)**；資深輔導教師與新進教師之經驗傳承，上下學期至少各兩次，輔導結束後，由資深輔導教師填寫**輔導紀錄表(附表 2)**。上述二表均應於活動結束後一周內，將檔案傳送本系及教學發展中心。
- 七、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空中大學 _____ 學年度新進教師輔導紀錄表

教學單位	
新進教師	
資深輔導教師	
經驗傳承活動日期	
經驗傳承活動地點	
經驗傳承活動主題	
傳承活動內容	

資深輔導教師(填寫人)簽名：_____新進教師簽名：_____

系主任簽名：_____

國立空中大學_____學年度新進教師講(研)習活動紀錄表

教學單位	
新進教師	
活動主題	
講(研)習活動內容	

新進教師(填寫人)簽名：_____輔導教師簽名：_____

系主任簽名：_____